

# 绥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规定,由绥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在认真总结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编制形成。本年度报告包括总体情况,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,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,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,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。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日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,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认真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,结合机构改革契机,对标新时代新要求,释放新机构新优势,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宣传文旅融合、加强党风廉政、提高工作效能和狠抓工作落实的重要举措,加大公开力度,丰富公开渠道,积极回应社会关切。在日常工作中充分发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的作用,进一步提升政府的执行力和公信力。

(一)主动公开方面。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局办公室全面牵头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工作人员,全局上下实行主要领导亲自

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业务科室积极参与的联动氛围，严格执行上网信息“三审”制度，进一步促进政府信息发布及审核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，有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建立健全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，充分确保信息发布的安全性。规范公众参与方式，完善公众参与渠道等，健全政务公开工作制度。2022年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案件共2件，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方面。2022年度，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进一步强化依申请公开工作责任，规范依申请办理流程，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满意率。2022年，我局未接到依申请公开办理事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力度，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，整体提升了我局主动公开力度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方面。为了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我局设立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室，在县政务服务大厅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窗口，让百姓更方便快捷地了解我局的政策措施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方面。我局建立了“统筹安排，统一组织，统一实施，统一出口”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，起草绥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信息公开主动公开制度、保密制度、年度报告制度等制度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0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0	0	0	0	0	0	0	



			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一是队伍建设有待加强，专业素质还需进一步提高。政务公开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，现有制度执行力度还有待加强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。一是配强队伍，加大培训力度，提高业务水平。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进一步加强对基层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，健全有关检查、责任追究、反馈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；规范公开内容，提高公开质量。

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绥滨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

2023年1月9日